全国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

12月27日至29日，全国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获悉，2017年脱贫攻坚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各项工作稳步推进。2018年，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牢记初心使命，坚定信心决心，增强忧患意识，科学谋划2018年各项重点工作，全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脱贫攻坚摆到治国理政的重要位置，举全党全国全社会之力，全面打响脱贫攻坚战。五年来，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体制机制，建立各负其责、合力攻坚的责任体系。坚持以需求为导向的政策供给，建立上下联动、针对性强的政策体系。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建立精准帮扶的工作体系。坚持发挥政府投入的主体和主导作用，建立与攻坚要求相适应的投入体系。坚持全社会参与的大扶贫格局，建立较为有效的宣传动员体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体要求，建立多渠道全方位的监督体系。坚持脱贫成效必须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的标准，建立严格的考核体系。经过各方面的不懈努力，我国脱贫攻坚取得了决定性进展，五年共减贫6600多万人，年均减少1300万人以上。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贫困群众获得感明显增强，农村基层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明显提升。脱贫攻坚不仅创造了我国扶贫史上的最好成绩，而且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坚实基础，为全球减贫事业贡献了“中国方案”，彰显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坚定了“四个自信”。

2017年以来，脱贫攻坚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年度减贫任务将超额完成，贫困人口将再减少1000万人以上。产业扶贫新业态发展迅速，电商扶贫带动274万贫困户增收，光伏扶贫直接惠及80万贫困户，旅游扶贫覆盖2.3万个贫困村。完成340万贫困人口搬迁建设任务。健康扶贫救治421万大病和慢性病贫困患者，贫困人口医疗费用实际报销比例提高到80%以上。对600多万贫困人口危房进行改造。中央和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突破1400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较上年增长30%，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比上年增长22%；贫困县整合财政涉农资金2956亿元，比上年增加26%。社会扶贫力量持续壮大，开通中国社会扶贫网，目前注册用户超过1000万，发布贫困户帮扶需求200多万条，对接成功超过120万条。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的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第一年，是打好脱贫攻坚战的关键一年，是扶贫领域作风建设年。2018年脱贫攻坚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体制机制，以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为重点，以扶贫领域作风专项治理为抓手，以提高脱贫攻坚实效为导向，由找准帮扶对象向精准帮扶稳定脱贫转变，由关注脱贫速度向保证脱贫质量转变，由开发式扶贫为主向开发式扶贫与保障式扶贫并重转变，加大工作力度，强化监督考核，确保打好脱贫攻坚战。

2018年将重点推进以下13项工作：

学习研究习近平扶贫思想。要全面系统学习习近平扶贫思想，深化理解、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用实际行动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体现我们的政治忠诚和政治担当。

各省区市要依据向中央签署的《脱贫攻坚责任书》，确定2018年度贫困人口脱贫和贫困县摘帽计划，调整完善脱贫滚动规划。国务院扶贫办将继续与各省签订年度减贫责任书，跟踪任务完成情况。

制定三年行动指导意见。在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的基础上，深化脱贫攻坚政策举措，做好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衔接，巩固脱贫成果，重视非贫困县、非贫困村的脱贫攻坚，确保不留“死角”。

聚焦深度贫困攻坚。全面贯彻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座谈会精神，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支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强化对“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的精准支持，强化对贫困老年人、残疾人、重病患者等群体的精准帮扶。

抓实推进精准施策。按照“五个一批”的基本思路，因地制宜、因人因户因村分类施策。

开展作风专项治理。中央决定从2018年至2020年持续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明确将2018年作为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集中力量解决扶贫领域存在的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措施不精准、工作作风不扎实、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以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腐败等突出问题。

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激发内生脱贫动力。加强政策引导、教育引导、典型引导，发挥村规民约作用，注重扶贫

与扶志扶智结合，加快补齐贫困群众“精神短板”，让贫困群众想干、敢干、能干、会干。

完善督查巡查和考核评估机制。强化脱贫攻坚督查巡查，把抽查暗访作为主要方式，推动政策举措落地，督促整改问题。要继续实行最严格的考核评估。

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定点扶贫。认真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和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更好搞好帮扶，结对双方要科学编制规划并认真组织实施，在减贫成效、劳务协作、产业合作、人才支援、资金支持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

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方面的创新举措和成功经验，继续做好“四个一批”（一批脱贫先进典型、一批帮扶先进典型、一批扶贫系统先进典型、一批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成功案例）的推荐报送工作，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转化为具体的样本，推动各地受启发、找差距、明方向。

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扶贫思想，开展脱贫攻坚政策宣讲解读，加强典型引路，组织开展好我国第5个扶贫日系列活动，积极主动开展扶贫宣传工作，汇聚脱贫攻坚正能量。

提升脱贫攻坚管理水平。强化基层基础，提升干部能力，凝聚各方合力，提高攻坚效益和效率。

做好风险防范工作。重点防范政治风险、经济风险、道德风险。有效防止脱贫任务不完成不真实，防止有的地方政府打着扶贫旗号大举发债，防止政策养懒汉，造成“福利陷阱”，防止以贫为荣，破坏社会规则。（记者林鄂平）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exhibition/exhibition_news_118957.html